

#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## 11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備取生報到意願書

備取生就讀意願聲明：

本人參加貴校113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，經備取\_\_\_\_\_系  
(名次\_\_\_\_\_)。本人經慎重考慮結果，若經遞補錄取貴校並完成報到，不再參加其他入學  
招生考試，如違反規定得由貴校取消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申請生簽名：\_\_\_\_\_

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\_\_\_\_\_

申請編號	錄取生 聯絡電話	通訊處電話 ( )
		手 機 ( 方便連絡時間 時~ 時 )
家長/監護人	聯絡電話	手 機
		手 機
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(市) 鄉(鎮、區) 村里 鄰
	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

就讀(畢業) 學 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學校承辦電話：_____ 分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應屆畢業生

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

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處

- 備註
- 有意願就讀本校之備取生，自即日起至113年6月13日前，請填妥備取生報到意願書後傳真或E-mail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並以電話確認收到。逾期未完成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就讀意願資格。
  - 傳真電話：08-7740338 或 08-7740298。(24小時開放)  
學校代表號：0912773202 或 (08)7703202，轉註冊組承辦人分機6012、6013、6022、6028、6017。
  - 未盡事宜，悉依「113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」規定辦理。
  - 本表件資料供本校招生相關之試務、提供考試成績、分發、證明使用之資(通)訊服務，資(通)訊與資料庫管理及統計研究分析、學(員)生資料管理，及獲錄取報到後本校學籍資料使用。